

内江资铁 220kV 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保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2015年10月22日，国家电网公司以川电建设[2015]956号文批复了本工程的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文件中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设计及投资概算。施工图阶段对初步设计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对施工组织及工艺流程提出了环境保护要求。

1.2 施工简况

工程于2014年4月开工建设，2017年1月陆续带电调试，本工程新建2m³化粪池进行污水收集，40m³事故油池、噪声控制设施等本工程环保设施均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同时，本工程建设过程中同步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其他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7年9月，建设单位委托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

2019年5月，验收调查单位编制完成了《内江资铁220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2019年5月，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组织开展了本工

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技术审评，并印发技术审评意见；

2019年10月，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科技部组织召开了验收会，会议形成了验收意见，明确本工程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2. 其他环保对策措施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保措施均已在验收调查报告中进行了详细说明，参见报告（表）“表六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部分。

3. 整改工作情况。

无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内江供电公司
（盖章）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